

证券代码：834279

证券简称：科威环保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科威天使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胡长庆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9-81297778-8009
传真	0519-85775589
电子邮箱	823858250@qq.com
公司网址	www.kwtse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常州市天宁区郑陆镇武澄工业园舜山路 8 号，21311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79,231,850.91	185,658,305.27	50.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155,971.95	82,448,231.32	28.75%
营业收入	118,406,195.76	114,818,559.66	3.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10,409.75	17,998,161.83	-3.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28,534.04	17,334,311.6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1,342.04	9,942,276.95	-342.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9%	24.1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股）	1.89	1.52	24.3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 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748,375	58.37%	2,537,500	34,285,875	61.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83,875	12.29%	-	6,683,875	11.93%
	董事、监事、高管			17,500	17,500	0.03%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641,625	41.63%	887,500	21,754,125	38.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051,625	36.87%		20,051,625	35.78%
	董事、监事、高管	70,000	0.13%	72,500	142,500	0.2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4,390,000	-	1,650,000	56,0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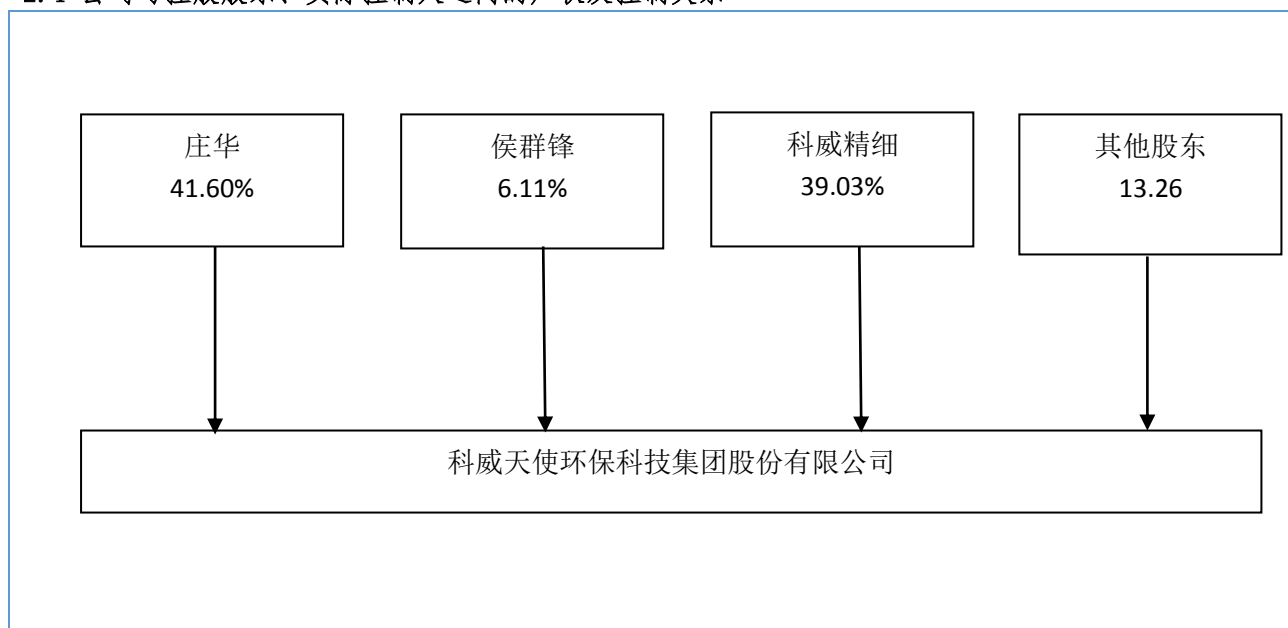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 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庄华	23,310,000	0	23,310,000	41.60%	17,842,500	5,467,500

2	常州市科威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1,874,500	0	21,874,500	39.03%	0	21,874,500
3	侯群锋	3,425,500	0	3,425,500	6.11%	2,569,125	856,375
4	常州和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90,000	0	3,190,000	5.69%	0	3,190,000
5	陆晓东	1,000,000	0	1,000,000	1.78%	0	1,000,000
合计		52,800,000	0	52,800,000	94.21%	20,411,625	32,388,375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侯群锋与庄华为夫妇关系，常州和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由侯群锋父亲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

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收益处置	0	3,799.05		
营业外收入	1,017,991.82	1,001,677.84		
营业外支出	232,913.06	220,398.13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5月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天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公司于2017年9月成立控股子公司南安市科威诗山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公司于2017年12月收购河南广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广发成为科威环保的全资子公司。
 综上，公司的合并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化。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